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宁物流”、“公司”或“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新宁物流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前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25年4月14日，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5年度将与大河控股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合肥新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普飞科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宿迁京东振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等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12,6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该事项已经2025年5月26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5年7月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根据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需要，新增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中国物流集团国际速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航空货运服务，该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2025年度预计不超过20,000.00万元。由于公司十二个月内已离任董事张松先生任职中国物流

集团国际速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职务，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增加额度后，公司向关联方预计采购金额不变，向关联方预计销售金额不超过24,000.00万元。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予以认可。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新增预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的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大河控股有限公司、关联人张松先生将回避表决。

(三) 本次增加额度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年原预计金额(万元)	本次增加金额(万元)	本次增加后预计金额(万元)	2025年1-5月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	大河控股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向关联人采购服务等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000.00	-	5,000.00	328.46	1,577.78
	合肥新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仓储服务物流、运输等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00.00	-	500.00	78.31	220.85
	江苏普飞科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采购仓储物流服务等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000.00	-	3,000.00	-	33.81
	宿迁京东振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采购固定资产、服务等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00.00	-	100.00	9.13	24.27

	小计			8,600.00	-	8600.00	415.90	1,856.71
向 关 联 人 销 售	大河控 股有限 公司 及其 相关 关联 方	销售 产品 、 仓 储 流 服 务 等	根据 市 场 价 格 协 商 确 定	500.00	-	500.00	7.30	8.68
	宿迁京 东振越 企业管 理有限 公司 及其 相关 关联 方	销售 产品 、 仓 储 流 服 务 等	根据 市 场 价 格 协 商 确 定	3,000.00	-	3,000.00	689.66	995.61
	合肥新 宁供应 链管理 有限公 司	销售 产品 、 仓 储 流 服 务 等	根据 市 场 价 格 协 商 确 定	500.00	-	500.00	11.98	13.96
	中国物 流集团 国际速 递供应 链管理 有限公 司	销售 货运 航空 服务	根据 市 场 价 格 协 商 确 定	0.00	20,000.00	20,000.00	0.00	0.00
	小计			4,000.00	20,000.00	24,000.00	708.94	1,018.25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物流集团国际速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2年9月29日

法定代表人：李勇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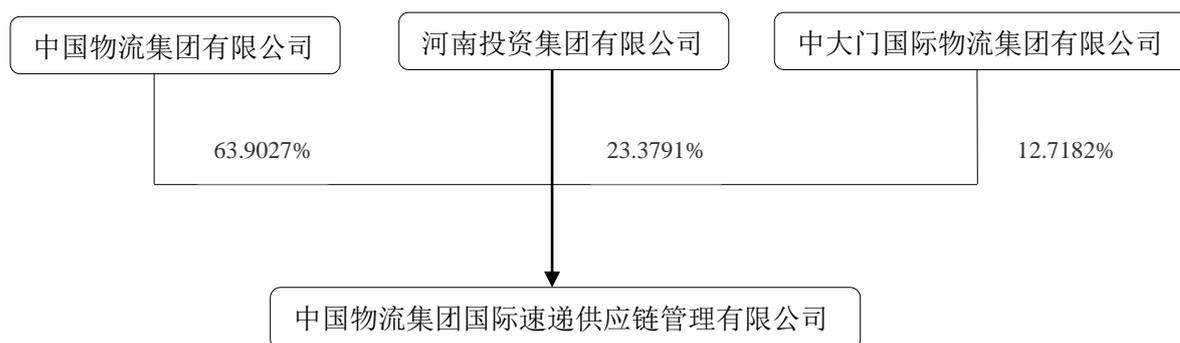
住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八大街160号郑州经开综合保税区办公楼6楼

注册资本：64,16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保税仓库经营；保税物流中心经营；城市

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国内船舶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物业管理；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港口理货；国际船舶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无船承运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权关系：



中国物流集团国际速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645,182,140.85
负债总额	27,262,526.32
净资产	617,919,614.53

注：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

公司十二个月内已离任董事张松先生任职中国物流集团国际速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三）履约能力

中国物流集团国际速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企业，经营情况良好，能够按约定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具有充分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本次新增预计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中国物流集团国际速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书面协议，提供航空货运服务，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合理定价原则，参考市场价格并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

（二）公司子公司将在新增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与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新增的关联交易是为落实公司立志成为最具科技竞争力的国际化供应链平台愿景，填补公司空运货运能力，提升市场竞争力，持续打造公司端到端供应链服务能力。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目标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需求，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予以认可。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生产需要，按市场规则开展，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符合公司正常发展及经营活动需要；公司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霍玉瑛

胡慧芳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牛 柯

王 芳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